

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

暂停申购、赎回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1 年 4 月 26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| |
| 基金简称 | 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ETF（场内简称“沪港深 ETF500”）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517060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|
| 公告依据 | 《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 |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| 暂停申购起始日 | 2021 年 4 月 29 日 |
| | 暂停赎回起始日 | 2021 年 4 月 29 日 |
| | 暂停申购、赎回的原因说明 | 非港股通交易日 |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根据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港股通的共同交易日，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，具体办理时间为港股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共同交易日的交易时间。鉴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1 年 5 月 5 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，本基金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1 年 5 月 5 日暂停办理申购、赎回业务。在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、赎回业务期间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等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。

(2) 港股通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恢复正常交易，本基金自 2021 年 5 月 6 日起恢复申购、赎回业务，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(3) 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(400-700-5588、400-820-5050、021-38924558)或登陆本公司网站(www.fsfund.com)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6 日